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一、九十七年第一次董事會議(召開時間：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 (一)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三條第一項及第四條第一項，謹提請 討論。
-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二) 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自營部買賣外國有價證券處理程序」第一條第三項第一款及第一條第三項第四款，謹提請 討論。
-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 案 由：為本公司九十六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謹提請 討論。
-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四) 案 由：為擴大本公司營運規模，增加客戶多元選擇，擬將原期貨經紀業務經營範圍擴增為「國內期貨及選擇權契約」經紀業務，並配合該業務增加指撥營運資金壹仟萬元整及增訂該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謹提請 討論。
-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五) 案 由：提名陳政元副總經理自九十七年三月一日起繼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謹提請 討論。
-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九十七年第二次董事會議(召開時間：九十七年二月十九日)

- (一) 案 由：本公司東門分公司擬終止營業，預訂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為最後營業日，後續客戶交易及帳戶等相關事宜，併入本公司武昌分公司繼續辦理，預訂九十七年四月十四日為併點基準日。
-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九十七年第三次董事會議(召開時間：九十七年四月九日)

- (一) 案 由：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編竣，謹提請 承認。
-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二) 案 由：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合併決算書表，業經編竣，謹提請 承認。
-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 案 由：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討論。
- 說 明：(1)本公司九十六年度之稅後盈餘為新台幣(以下同)四〇四、六二五、六六八元，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四〇、四六二、五六七元及百分之二十特別盈餘公積八〇、九二五、一三四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一四一、二〇二元，可供分配盈餘合計為二八三、三七九、一六九元，擬分配股東股息二八二、三五六、四三三元，每股分派股息及紅利一・二一四元，以現金發放之。發放董監事酬勞五〇

七，九五六元，以現金發放之。員工紅利計五〇七，九五六元，以現金發放之。

(2)本次現金股利部份，俟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發放事宜。另外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倘以現金發放且列入九十六年度費用項下，則九十六年度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與減除前相同仍為一・七四元。經上述各項分配後，本公司九十六年底未分配盈餘之餘額為六、八二四元。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 案 由：辦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案，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案 由：擬訂本公司股東常會召開日期，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 案 由：擬增修本公司章程第三條及第二十八條，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 案 由：擬由本公司程廣運副總經理為本公司兼營期貨業務法令遵循主管，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 案 由：提請股東常會改選全部董事及監察人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作業，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 案 由：為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九十七年第四次董事會議(召開時間：九十七年五月十四日)

(一) 案 由：審查獨立董事資格，謹提請 討論。

說 明：本公司獨立董事提名期間，經九十七年第三次董事會決議，為九十七年四月九日至九十七年四月十八日，於期間並無持股百分之一(含)以上之股東提名獨立董事人選，是以，本次董事會審查上次董事會提名之獨立董事人選林志隆先生及蔣宜君小姐，該二位被提名人之學經歷及簽具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情事及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及第四條規定之聲明書及當選後願任同意書。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案 由：依臺灣期貨交易所九十七年三月十三日台期稽字第 09700020370 號辦理，訂定本公司期貨業務「法令遵循之評估內容與程序」及「法令遵循自行評估表」，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案 由：依本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四案所擬，新增期貨業務「法令遵循制度」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查核明細表，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案 由：擬增修本公司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查核明細表，謹提請 討論。

決 議：依法令規定辦理。

(五)案 由：擬新增本公司期貨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查核明細表，謹提請 討論。

說 明：依臺灣期貨交易所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三日台期稽字第 09700036490 號辦理，新增本公司辦理寄送期貨業務對帳單作業要點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查核明細表。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九十七年第五次董事會議(召開時間：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一)案 由：訂定本公司九十七年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謹提請 討論。

說 明：(1)本公司由九十六年保留盈餘中提撥新台幣二八二、三五六、四三三元，每股配發一•二一四元，以現金發放之。

(2)茲依規定，擬訂九十七年七月十七日為除息交易基準日，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為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自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為停止股票過戶登記，並依法予以公告。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案 由：推選本公司董事長，謹提請 討論。

決 議：除朱茂隆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推選朱董事出任本公司董事長一職。

(三)案 由：聘任本公司總經理，謹提請 討論。

決 議：出席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陳政元先生續任本公司總經理一職。

(四)案 由：擬增修本公司證券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查核明細表與工作底稿，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案 由：擬增修本公司期貨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查核明細表與工作底稿，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案 由：擬修訂本公司證券業務「法令遵循之評估內容與程序」，謹提請 討論。

說 明：(1)為配合「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二十七條修正。

(2)本次修訂第一條第六項，將原「法令遵循自行評估表」及自行評估相關資料應至少保存三年，修訂為五年。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案 由：擬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謹提請 討論。(請參閱附件五)

說明：依「證券商使用模型管理作業之內部控制應行注意事項」第三條規定辦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案由：擬訂定本公司「危機處理應變辦法」，謹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九十七年三月十四日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中證商企 0970000503 號函及九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中期商 0970000902 號函辦理，以建立本公司危機管理制度，確保發生重大危機時仍可持續運作。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十七年第六次董事會議(召開時間：九十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一)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自營部買賣外國有價證券處理程序(請參閱附件二)，請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擬增修本公司期貨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查核明細表(請參閱附件三)，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及東門分公司已終止營業，擬向臺灣期貨交易所申請領回期貨經紀業務指撥營運資金，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案由：本公司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四)，業經編竣，謹提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案由：本公司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決算書表(請參閱附件五)，業經編竣，謹提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十七年第七次董事會議(召開時間：九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一)案由：本公司九十八年度預算案業已編列完竣，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擬訂本公司九十八年稽核計劃，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擬增修期貨業務部份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查核明細表及工作底稿，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案由：擬增修集保業務部份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查核明細表及工作底稿，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案由：擬增修本公司「防制洗錢注意事項」第二條及第三條，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 案由：擬增修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四條、第五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十七條及第十八條，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 案由：為即將到期之授信額度申請續簽，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 案由：擬任陳忠順接任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一職(職稱總稽核)，並自即日起開始生效，謹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